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1.2万台水泵技改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总目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表**

建设单位: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052247

名称: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下应北路 789 号 2 号楼 3 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052247

发证日期:2021年04月20日

有效日期:2024年01月2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曹爱媚

编制单位：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丹青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750609753

传真: /

邮编: 318054

地址:

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

编制单位：

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0576-88785808

传真: /

邮编: 318000

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253 号曙光大厦 802 室

目录

表一.....	1
表二.....	5
表三.....	12
表四.....	19
表五.....	21
表六.....	24
表七.....	26
表八.....	33
附图 1 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图.....	36
附图 2 项目周边情况图.....	37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8
附图 4 项目监测点位图.....	40
附图 5 项目雨水管网图.....	41
附图 6 项目污水管网图.....	42
附图 7 企业现场图片	43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46
附件 2 批复.....	47
附件 3 项目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50
附件 4 排污权交易凭证.....	51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52
附件 6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情况表.....	54
附件 7 危废收集单位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55
附件 8 水量及产量证明.....	57
附件 9 竣工及调试公示照片.....	59
附件 10 企业运行台账	62
附件 11 检测报告	65
附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74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				
主要产品名称	水泵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台水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台水泵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1	开工建设时间	2022.7		
调试时间	2023.9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10.27~2023.10.2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		
环保检测单位	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	环保投资（万元）	31	比例	6.9%
验收监测依据	1.1 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版，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12.16）； (8) 浙江省政府令第388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年2月修正）；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部令第15 号2021.01.01起施行）； (10) 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71号公告《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2年08月01日）。 1.2 建设项目有关技术规范和指南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 (1)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3 号），2021.1.7； 1.4、其他相关文件 (1)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焊接烟尘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涂装工序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1的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表5、表6的相关标准；企业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浓度

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表A.1”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敏感点总悬浮颗粒物参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表2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二级限值执行，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具体标准详见下表。

表 1-1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条件	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颗粒物	所有	3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3	非甲烷总烃		80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1-3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条件	排放限值
1	非甲烷总烃	所有	4.0

表 1-4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1-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	0.3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修改单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二级限值
非甲烷总烃	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后纳管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Ⅳ类标准后排放，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1-6 进出水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指标	pH	CODCr	NH ₃ -N	SS	石油类	总磷
纳管标准	6~9	≤500	≤35	≤400	≤20	≤8.0
外排标准	6~9	≤30	≤1.5	≤5	≤0.5	≤0.3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四周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7。

表 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标准值 LAeq,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GB3096-2008

4、固废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固废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内要求，其贮存场所应满足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工业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

5、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环评建议总量控制值，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具体见表 1-8。

表 1-8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 单位：t/a

控制因子	COD _{Cr}	氨氮	VOCs
总量控制建议值	0.019	0.001	0.034

表二

项目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工程建设内容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详见附件 1）租用温岭市皇泰机电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的已建闲置厂房作为生产用房，租赁总建筑面积 1350m²。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所在地位于泽国镇山坑工业点内。企业投资 500 万元，购置焊机、浸漆设备、喷漆流水线等设备，采用焊接、浸漆、喷漆等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2 万台水泵的生产能力。

为此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1 月 7 日获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出具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3 号）（批复详见附件 2）。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项目厂区附近为其他厂房，最近敏感点为南面距离厂界 150m 的山坑村居民楼，项目实际建设位置与环评规定的建设位置一致。

2、产品方案

表 2-1 项目产品生产情况

产品名称	环评预期产量	建设项目审批文号	实际产能	备注
水泵	1.2 万台/年	台环建（温）[2021]3 号	1.2 万台/年	本次验收范围

3、主要设备清单

根据现场核实和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实际数量与环评预期数量的对比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与环评比较）
1	线圈测试系统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2	空压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3	移动试水机	1 台	1 台（水槽尺寸： 0.6m×1m×0.6m）	与环评一致
4	水泵出水检验设备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5	水泵打包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激光打标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液压机	3 台	3 台	与环评一致
8	手枪钻	5 台	5 台	与环评一致
9	摇线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0	喷漆房	喷台	1 个 (2.4m×1.8m×2m)	与环评一致
		喷枪	1 把	与环评一致
		烘道	1 条 (15m×2m×3m)	与环评一致
11	真空浸漆设备	1 套	1 套 (其中浸漆缸 $\phi 1.4\text{m} \times 1.5\text{m}$; 储漆罐 $\phi 1.4\text{m} \times 1.5\text{m}$; 烘箱 $2\text{m} \times 2\text{m} \times 1.5\text{m}$)	与环评一致
12	水燃焊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4、项目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主要原料消耗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t/a)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8 日消耗 量 (t)	满负荷折算年消耗量 (t/a)
1	定子铁芯	1.2 万套/年	932 套	11184 套
2	转子毛坯	1.2 万套/年	932 套	11184 套
3	外壳	1.2 万套/年	932 套	11184 套
4	轴承	1.2 万套/年	932 套	11184 套
5	辅助标准件	1.2 万套/年	932 套	11184 套
6	漆包线	15.6t/a	1.2	14.4
7	水性绝缘漆	0.6t/a	0.046	0.552
8	水性漆	0.9t/a	0.07	0.84
9	液压油	0.005t/a	/	0.005
10	焊丝	0.003t/a	0.25kg	3kg

本项目供水由当地供水管网统一供给，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水帘除漆雾废水、废气处理废水、水压测试废水）。企业现有员工 18 人，实行白天单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厂区内不设食宿。其 2023 年 9 月 29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用水量为 55t，则年用水量为 660t。

（1）水帘除漆雾废水：根据现场踏勘，企业设 1 个喷漆台，喷漆台水帘液槽尺寸均为 $2.3\text{m} \times 1.8\text{m} \times 0.5\text{m}$ ，总体积为 2.07m^3 ，水槽内水量约为 1.66t（以水槽体积的 80%计）。水槽内的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夏季更换频繁、冬季更换周期长，平均每一星期更换一次），则每次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5%计）为 1.41t，

喷漆水帘废水的产生量约 60.4t/a。

(2) 废气处理废水：根据现场踏勘，项目采取二级水喷淋对有机废气进行处理，每个喷淋塔槽体尺寸约为 $\phi 1.8\text{m} \times 6\text{m}$ ，每只喷淋塔内装填水量约 3.05t（以喷淋塔体积的 20%计），喷淋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废气喷淋废水每一星期排一次，则每年喷淋用水量约 261.4t/a，则废气处理废水（按用水量的 85%计）的产生量为 222.2t/a。

(3) 水压测试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企业设置一个移动试水机对水泵进行水压测试，移动试水机内设置 1 个移动测试水池，水池大小为 $0.6\text{m} \times 1\text{m} \times 0.6\text{m}$ ，总体积为 0.36m^3 ，水压测试水装填量约为 0.288t/a（以测试水池体积 80%计）。水压测试对水质要求低，水池内水循环使用时间较长，大约每一个月更换一次，则水压测试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5%计）为 $2.9\text{m}^3/\text{a}$ 。

综上，本项目生产用水量为 335.9t/a，生产废水量为 285.5t/a。

(4) 生活污水：除去生产用水量 335.9t/a，则生活用水量为 324.1t/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5%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75.5t/a。

综上所述，本项目年总用水量为 660t，年总排水量为 561t。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生产废水托台州市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

注：台州市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大溪镇云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的生产厂区，主要收集温岭市域内的泵与电机行业生产废水，其出水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地表水准IV类标准后排放。

企业在厂区东面设置 1 个容量为 3t 的废水收集储罐，并已与台州市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工业废水委托处理合同”，委托其对厂区生产废水进行处理，且已设置污水清运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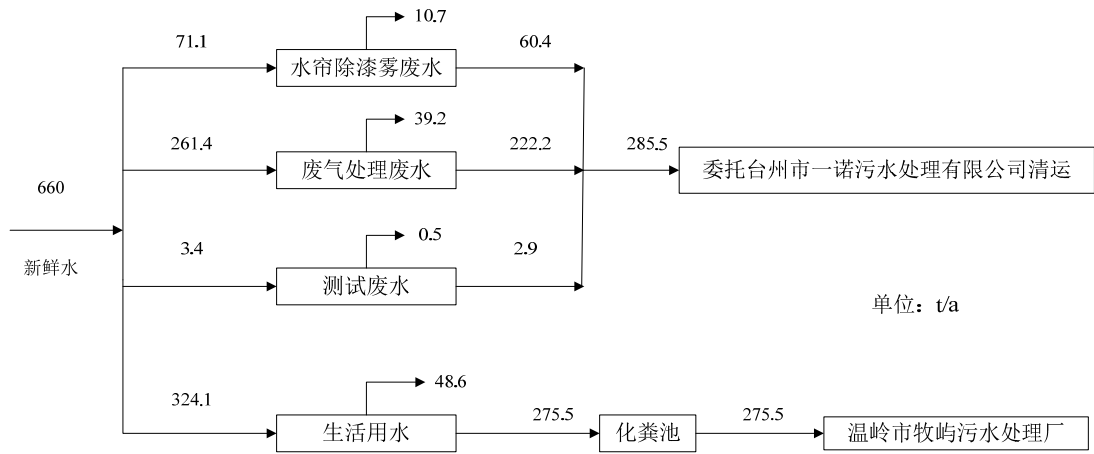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5、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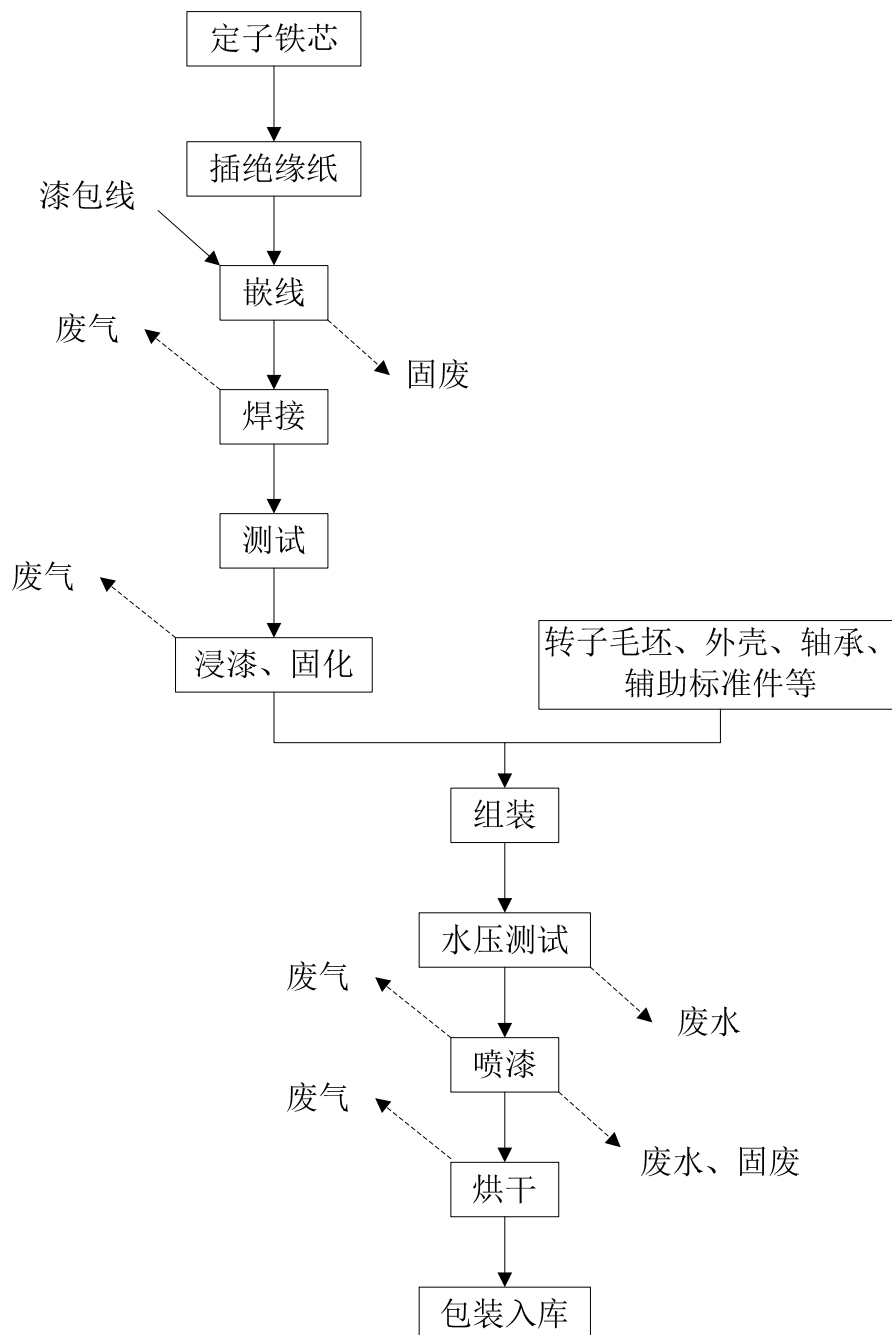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图

工艺流程简述:

定子铁芯经插绝缘纸、嵌线、焊接后进行测试，然后将合格工件放入真空浸漆设备内浸漆、固化，本项目使用水性绝缘漆作为浸漆液，漆液重复使用，定期补充。本项目使用的水性绝缘漆厂家已调配好，故无需企业再进行调配，可以直接使用。浸漆固化采用电加热。

将上述得到的定子与转子毛坯、外壳、轴承、辅助标准件等进行组装，再经

移动试水机进行水压测试，测试合格的产品送喷漆房喷漆、烘干处理后包装入库。

根据现场调查，友鑫泵业有限公司生产工艺与环评基本一致。

6、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预期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的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内容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从事水泵的生产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规模	1、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年产 1.2 万台水泵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生产工艺	1、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2、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的生产工艺包括焊接、浸漆、喷漆等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生产工艺”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2、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	废气： 焊接烟尘：加强车间通风；浸漆废气、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 高的排气筒（1#）高空排放。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	项目生产废水委托台州市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其他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3、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4、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5、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6、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①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下，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②高噪声设备底座应设置减震装置，风机应设置隔声罩、消声器，水泵需设置隔声、减震装置。③加强机械设备维护和检修，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避免因不正常运行而导致噪声增大；④生产期间须关闭车间门窗；⑤厂区物料运输通道应合理优化，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和维护，保持车况良好，要求机动车驾驶人员经过噪声敏感区地段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固废：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资源化）；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无害化）	
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判断，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项目生产废水委托台州市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以上项目变动未产生新的污染物且并未造成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未增加产能，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气的防治要求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废气防治要求

内容	排放源	主要污染因子	环评防治要求
大气污染物	焊接工序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浸漆工序、喷涂工序	非甲烷总烃	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1#）高空排放。

实际情况：

（1）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浸漆废气、喷涂废气。

（2）废气治理情况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

排放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焊接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浸漆工序、喷涂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由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设计并施工，设计风量为 13000m ³ /h）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及监测点位如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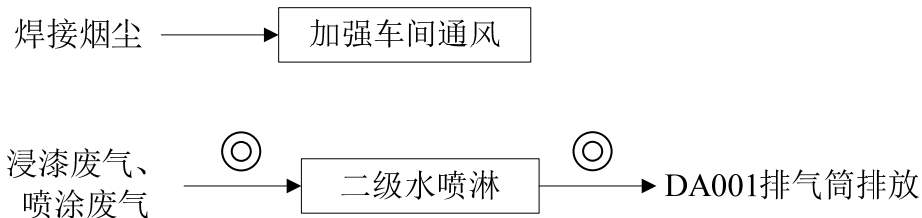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为采样点位）

2、废水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表 3-3。

表 3-3 项目废水防治要求

内容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环评的防治要求
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SS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水帘除漆雾用水、废气处理用水、水压测试用水），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水帘除漆雾废水、废气处理废水、水压测试废水）。

(2) 废水治理情况

废水具体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4。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3-2。

表 3-4 项目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型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SS 等	间断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生产废水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理，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进入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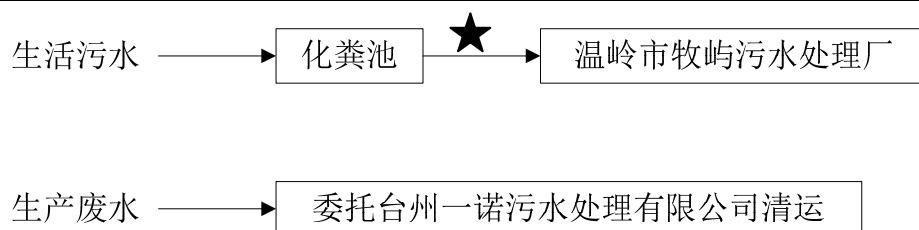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为采样点位

3、噪声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表 3-5。

表 3-5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内容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①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下，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②高噪声设备底座应设置减震装置，风机应设置隔声罩、消声器，水泵需设置隔声、减震装置。③加强机械设备维护和检修，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避免因不正常运行而导致噪声增大；④生产期间须关闭车间门窗；⑤厂区物

	料运输通道应合理优化，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和维护，保持车况良好，要求机动车驾驶人员经过噪声敏感区地段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	---

实际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表 3-6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	噪声 (dB)	治理措施
生产厂房	75~90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车间布局；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企业生产时关闭门窗；物料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4、固废**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7 本项目固废防治要求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方式
固体废物	嵌线工序	废漆包线	收集后出售相关单位综合再利用
	原料使用	废包装材料	
	喷漆工序	漆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设备维护	废液压油	
	原料使用	废包装桶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污泥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

实际情况：**(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主要固废为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

(2) 固废堆场建设

厂区西侧共设置3个危废暂存间，每个约2m²，共计6m²，3个危废暂存间由南至北分别放置废包装桶、废液压油、漆渣。暂存间地面、墙面刷有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雨、防渗漏的作用，房间门口贴有危废贮存设施标志、危废周知卡、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大门长期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项目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

小微收集单位) 定期收集贮存;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固废处置方法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3-8。

表3-8 项目固体废物及处置情况表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预测量 (t/a)	2023 年 9 月 29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产生量 (t)	达产时年产生量 (t/a)	环评措施	实际措施
废漆包线	一般固废	/	0.08	0.006	0.072	收集后出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收集后出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废包装材料		/	0.05	0.004	0.048		
生活垃圾		/	1.8	0.12	1.44		
漆渣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0.187	0.013	0.156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 收集贮存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005	暂未产生	0.005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75	0.006	0.072		

注: 调查期间未产生废液压油, 达产时年产生量按环评核算量计。

5、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450万元, 环保投资31万元, 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6.9%。项目环保设施资金使用情况环评、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详见表3-9, 废气处理设备详见附图7。

表3-9 工程环保设施与投资概算一览表

项目	环保投资内容	环评初步设计设备	实际建设设备	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废水处理装置	化粪池、纳管费用、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生产废水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	5
废气治理	废气治理措施	车间机械通风、集气罩、管道、排气筒、二级水喷淋装置等	焊接车间加强车间通风; 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0
噪声治理	噪声治理设施	减震垫等降噪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置车间布局; 加强设备的维护,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企业生产时关闭门窗; 物料尽量避免夜间	3

			运输。	
固废处置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处理清运等	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等回收出售，危废收集储存到危废暂存间，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收集贮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合计		/	/	31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10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污染物类型	排放源	环评中要求的对策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生产废水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
废气	焊接烟尘	加强车间通风	已落实。 加强车间通风
	浸漆废气、喷涂废气	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1#）高空排放。	已落实。 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固废	废漆包线	出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已落实。 出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废包装材料		
	漆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已落实。 项目生产废水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托运，因此无废水处理污泥产生，其他危废已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安全收集贮存。
	废液压油		
	废包装桶		
	废水处理污泥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噪声	①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下，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上控制噪声源强；②高噪声设备底座应设置减震装置，风机应设置隔声罩、消声器，水泵需设置隔声、减震装置。③加强机械设备维护和检修，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避免因不正常运行而导致噪声增大；④生产期间须关闭车间门窗；⑤厂区物料运输通道应合理优化，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和维护，保持车况良好，要求机动车驾驶员人员经过噪声敏感区地段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尽量避免夜间运输。		已落实。 企业选用低噪声环保设备，并合理布局设备位置，定期检修设备，避免非正常运行噪声，加强员工环保意识，防治人为噪声影响。

表 3-11 环评批复意见（台环建（路）[2021]）60 号）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实施，实施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主要设备包括线圈测试系统、空压机、移动试水机、水泵出厂检验设备、水泵打包机、激光打标机、液压机、手枪钻、摇线机、喷台、喷枪、烘道、真空浸漆设备、水燃焊机等。	已落实。 该项目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企业主要有线圈测试系统、空压机、移动试水机、水泵出厂检验设备、水泵打包机、激光打标机、液压机、手枪钻、摇线机、喷台、喷枪、烘道、真空浸漆设备、水燃焊机等设备，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1.2 万台水泵的生产能力。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废水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已落实。项目已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生产废水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
加强废气的收集和净化。项目焊接烟尘、浸漆废气、喷涂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项目焊接烟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涂装工序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相应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已落实。焊接烟尘：加强车间通风；浸漆废气、涂装废气：浸漆废气和喷涂废气分别收集至一套二级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及无组织排放均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要求。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关标准。	已落实。企业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通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相应国家标准。
加强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固废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已落实。该项目固废有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厂区西侧共设置 3 个危废暂存间，每个约 2m ² ，共计 6m ² ，3 个危废暂存间由南至北分别放置废包装桶、废液压油、漆渣。暂存间地面、墙面刷有防腐漆，做好了防腐、防雨、防渗漏的作用，房间门口贴有危废贮存设施标志、危废周知卡、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大门长期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 项目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定期收集贮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	已落实。项目不需设置大气污染防护距离

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项目浸漆车间、喷漆车间分别需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现状及规划敏感点。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交易制度。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值为 $\text{COD}_{\text{Cr}}0.019\text{t/a}$ ， $\text{NH}_3\text{-N}0.001\text{t/a}$ ，废气总量控制值为 $\text{VOCs}0.034\text{t/a}$ ，新增 COD_{Cr} 、 $\text{NH}_3\text{-N}$ 总量由台州市排污权储备中心交易获得。	已落实。 本项目 COD_{Cr} 外排环境量 0.017t/a 、 $\text{NH}_3\text{-N}$ 外排环境量 0.0008t/a ，均未超出环评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ext{COD}_{\text{Cr}}0.019\text{t/a}$ 、 $\text{NH}_3\text{-N}0.001\text{t/a}$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已完成排污权交易（编号：202140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大气环境

根据估算模式得到的预测结果，本项目正常排放时，各类废气最大落地浓度较低，占标率最高为 0.66%，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因此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但浸漆车间和喷漆车间需各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查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学校、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废气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2) 水环境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一并纳管送至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准Ⅳ类标准后排放。预计对最终纳污水体及项目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为各类设备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在70~85dB(A)之间。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在正常工况下，厂界噪声贡献值均达标，场界最大值出现在南厂界，为43.6dB(A)，本项目各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厂界噪声达标。厂界外150米处敏感目标山坑村叠加现状后达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有可行的处置出路，不会直接排放至环境中。只要企业做好固废的收集与管理，落实固废治理措施，能做到固废的零排放，对周围环境无不利影响。

(5) 土壤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土壤环境各监测点中，各监测点位的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本项目通过定量分析的办法，预测分析了项目对预测范围内土壤环境影响，

建议企业做好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及检修，严格做好防控和防渗措施，包括地面硬化、环氧树脂涂装和不锈钢托盘防渗，从多方面降低项目建设对土壤环境的影响。并针对可能造成的土壤污染，本项目从源头控制与过程控制采取了相应防治措施。

（6）综合结论

根据以上分析，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选址合理，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符合《温岭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环境风险可控；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及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从环保角度来说说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台环建（温）[2021]）3 号）详见附件 2。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委托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监测。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选择了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项目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稳定运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 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 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具体监测依据及仪器详见表 5-1。

表 5-1 检测依据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1690 型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μg/m ³	电子天平 AYW120D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1690 型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μg/m ³	电子天平 AYW120D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1690 型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5dB (A)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功能区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5dB (A)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pH 计 PHBJ-260 型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0.025mg/L	分光光度计

		光光度法 HJ535-2009		DR280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滴定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	电子天平 AE200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N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2、噪声监测分析过程前后的声学校准

表 5-2 项目噪声监测分析过程前后的校准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日期	声级校准器 声级值	测量前声级 值	测量后声级 值	误差	误差要求	结果判断
2023.10.27	94.0	93.8	93.8	0	<0.5dB (A)	符合要求
2023.10.28	94.0	93.8	93.8	0	<0.5dB (A)	符合要求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3 废水平行双样检测结果质量控制表

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浓度 (mg/L)		相对偏差 (%)	质控要求 (%)	结果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氨氮	FS1027-1-1 现场平行	33.9	34.3	0.6	≤10	符合
	FS1028-1-1 现场平行	27.5	28.2	1.3	≤10	符合
	FS1028-1-4 实验室平行	32.6	33.8	1.8	≤1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FS1027-1-1 现场平行	420	423	0.4	≤10	符合
	FS1028-1-1 现场平行	388	387	0.1	≤10	符合
	FS1028-1-4 实验室平行	400	382	2.3	≤10	符合
总磷	FS1027-1-1 现场平行	7.59	7.48	0.7	≤10	符合
	FS1027-1-4 实验室平行	7.59	7.45	0.9	≤10	符合
	FS1028-1-1 现场平行	7.41	7.32	0.6	≤10	符合
	FS1028-1-4 实验室平行	7.59	7.41	1.2	≤10	符合

表 5-4 废水标准样品检测结果质量控制表

项目	标准样品编号	检测浓度	质控要求	结果评价
氨氮 mg/L	B22070028	6.77	7.25±0.63	符合
化学需氧量 mg/L	2001147	102	105±6	符合
总磷 mg/L	B22020150	1.58	1.55±0.11	符合
		1.56		符合

4、监测报告审核及人员能力

表 5-5 项目相关工作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工作情况
1	陈胜强	YC032	2019.12.30	现场采样
2	朱嘉宇	YC068	2021.03.11	现场采样
3	周文静	YC095	2023.03.30	实验室检测
4	张昌勇	YC084	2022.05.28	实验室检测
5	邵欣欣	YC066	2021.01.05	实验室检测
6	卢珊珊	YC088	2022.07.01	实验室检测
6	王鼎	YC089	2023-02-12	报告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对生产的要求

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需正常运行。

2、废气监测内容

(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浸漆废气、喷涂废气，本次验收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具体采样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 6-1 项目污染源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浸漆、喷漆处理设施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每个断面监测 4 次，连续监测 2 个周期

(2)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在企业厂界四周设置四个监控点，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具体采样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 6-2 项目厂界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每个点位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个周期
厂区内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3、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的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3。采样监测点位见附图 4。

表 6-3 项目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水总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	4 次/周期，连续监测 2 个周期

4、噪声监测内容

根据企业噪声源分布情况，围绕厂界周边噪声较大的位置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布置图详见附图 4。由于企业实行白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故每个监测点位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周期。

5、环境质量监测内容

根据厂区周边敏感点及现场监测时风向，设置 1 个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控点，测试项目为总悬浮颗粒物，每个周期监测 3 次，连续 2 个周期，；根据厂区周边敏感点及现场监测时风向，设置 1 个敏感点噪声监控点，昼间测 1 次，连续测两个周期。

6、固废调查内容

调查企业产生的固废种类和数量是否与环评一致，对一般工业固废能否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危险固体废弃物能否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转移处置。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本项目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产品生产负荷约占设计产量的 90.0%左右。本项目生产的相关情况见表 7-1，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7-2（具体生产负荷情况见附件 5）。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水泵	40 台/d	37 台	92.5%	35 台	87.5%

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单班制 8 小时生产。

表 7-2 监测期间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项目耗量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1	定子铁芯	1.2 万套/年	37 套	35 套
2	转子毛坯	1.2 万套/年	37 套	35 套
3	外壳	1.2 万套/年	37 套	35 套
4	轴承	1.2 万套/年	37 套	35 套
5	辅助标准件	1.2 万套/年	37 套	35 套
6	漆包线	15.6t/a	0.048t	0.045t
7	水性绝缘漆	0.6t/a	1.6kg	1.5kg
8	水性漆	0.9t/a	2.7kg	2.6kg
9	液压油	0.005t/a	验收监测期间，未添加/更换液压油	
10	焊丝	0.003t/a	少量	少量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表 7-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本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5，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3 气象参数一览表

参数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天气状况	晴	晴
平均气温	24.1℃	22.9℃
主导风向、平均风速	东北风、2.1m/s	东北风、1.9m/s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监测周期	采样点位及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23 年 10 月 27 日	WQ1	1	0.242	0.82
		2	0.237	0.79
		3	0.244	0.79
	WQ2	1	0.227	1.32
		2	0.211	1.35
		3	0.216	1.29
	WQ3	1	0.245	1.03
		2	0.250	1.03
		3	0.236	1.01
	WQ4	1	0.232	1.01
		2	0.227	1.07
		3	0.239	1.04
2023 年 10 月 28 日	WQ1	1	0.201	0.95
		2	0.223	0.94
		3	0.217	0.93
	WQ2	1	0.213	1.18
		2	0.219	1.22
		3	0.232	1.22
	WQ3	1	0.237	1.25
		2	0.246	1.22
		3	0.240	1.26
	WQ4	1	0.236	1.18
		2	0.220	1.20
		3	0.243	1.20
浓度最大值			0.250	1.35
标准值			1.0	4.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表 7-5 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3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及频次		非甲烷总烃	
			测量值	最大值
车间外监测 点位 WQ5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	1.04	1.05
		2	1.05	
		3	1.04	
	2023 年 10 月 28 日	1	1.17	1.24
		2	1.20	
		3	1.24	
标准限值			/	6

本项目厂界四周布设的 4 个废气无组织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的表 6 中规定的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高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车间外一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表 A.1”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浸漆、喷涂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浸漆、喷涂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管道截面积 (m^2)		0.1963	0.1963	0.1963	0.1963
标态废气量 ($\text{N.d.m}^3/\text{h}$)		8658	10738	8332	10806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3)	1	4.53	0.94	3.75	1.00
	2	4.45	0.91	3.69	0.96
	3	4.37	0.92	3.64	0.97
	4	4.20	0.89	3.58	0.99
	均值	4.39	0.92	3.67	0.98
标准限值 (mg/m^3)		/	80	/	80
排放速率 (kg/h)		0.038	0.010	0.031	0.011
处理效率 (%)		73.7		6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本项目浸漆、喷涂废气排放浓度均值分别为 $0.92\text{mg}/\text{m}^3$ 、 $0.98\text{mg}/\text{m}^3$,排放速率分别为 $0.010\text{kg}/\text{h}$ 、 $0.011\text{kg}/\text{h}$ 。项目浸漆、喷涂废气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 7-7 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 位	采样时间及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³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山坑村 HQ1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	0.138	1.06
		2	0.142	1.25
		3	0.114	1.21
山坑村 HQ1	2023 年 10 月 28 日	1	0.130	0.94
		2	0.147	0.97
		3	0.122	0.93
标准限值			0.3	2.0

监测期间，本项目敏感点山坑村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47mg/m³，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二级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25 mg/m³，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

2、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8 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测试项目 监测点位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 物	石油 类
废 水 总 排 口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	浅黑浑浊	7.3	420	33.9	7.59	247	16.7
		2	浅黑浑浊	7.2	426	30.3	7.38	253	16.6
		3	浅黑浑浊	7.2	422	31.7	7.53	249	17.2
		4	浅黑浑浊	7.2	428	30.8	7.52	251	16.4
	均值		/	/	424	31.7	7.51	250	16.7
	2023 年 10 月 28 日	1	浅黑浑浊	7.2	388	27.5	7.41	241	13.4
		2	浅黑浑浊	7.1	385	28.9	7.38	238	13.0
		3	浅黑浑浊	7.1	382	31.5	7.45	239	12.9
		4	浅黑浑浊	7.1	391	33.2	7.50	243	12.5
	均值		/	/	387	30.3	7.44	240	13.0
排放限值		/	6~9	500	35	8.0	400	20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从两个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废水总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在 7.1~7.3，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424mg/L；悬浮物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250mg/L；石油类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6.7mg/L，以上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31.7mg/L；

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7.51mg/L，以上 2 个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的标准要求。

3、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9。

表 7-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测点编号	2023 年 10 月 27 日测量值	2023 年 10 月 28 日测量值
	昼间	昼间
厂界外 1m 处 Z1	56.2	54.7
厂界外 1m 处 Z2	55.9	58.0
厂界外 1m 处 Z3	57.5	58.7
厂界外 1m 处 Z4	57.3	56.6
标准值	60	60

表 7-10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测点编号	2023 年 10 月 27 日测量值	2023 年 10 月 28 日测量值
	昼间	昼间
山坑村 Z5	52.1	47.0

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敏感点山坑的昼间噪声测量值 47.0~52.1dB（A），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环境噪声限值 2 类区昼间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561t/a，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进入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理后排入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尾水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准地表水 IV 类标准）后排入环境。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按 30mg/L、氨氮排放浓度按 1.5mg/L 计，则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17t/a、氨氮排放量为 0.0008t/a。满足环评批复限值（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019t/a，氨氮排放量 0.001t/a）。

表 7-1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物	废水排放量 (t/a)	污水厂排放浓 度 (mg/L)	年外排总量 (t/a)	建议控制值 (t/a)
化学需氧量	561	30	0.017	0.019

氨氮	561	1.5	0.0008	0.001
----	-----	-----	--------	-------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由下表可知，本项目VOCs年排放量为0.011t/a（符合环评批复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值VOCs0.034t/a），具体见表7-12。

表7-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与评价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气筒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实际运行时间 (h/a)	年排放量 (t/a)	环评批复 总量控制 要求(t/a)	达标情况
浸漆、喷涂废气	浸漆、喷涂废气排气筒	0.011	1800	0.0198	0.034	达标

5、固体废弃物调查结果

(1)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根据环评和现场调查，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其堆放点已做好防雨防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已做到日产日清；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后，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收集贮存。厂区西侧共设置 3 个危废暂存间，每个约 2m²，共计 6m²，3 个危废暂存间由南至北分别放置废包装桶、废液压油、漆渣。暂存间地面、墙裙涂刷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防漏。暂存间门口贴有危废贮存设施标志、危废周知卡、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本项目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见表 7-13。

表 7-13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预测量 (t/a)	2023 年 9 月 29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产生量 (t)	达产时 年产生量 (t/a)	环评措施	实际措施
废漆包线	一般固废	/	0.08	0.006	0.072	收集后出售 相关单位综合再利用	收集后出售 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废包装材料		/	0.05	0.004	0.048		
生活垃圾		/	1.8	0.12	1.44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漆渣	危险废物	HW12 900-252-12	0.187	0.013	0.156	委托有资质 单位安全处置	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005	/	0.005		

废包装桶	物	HW49 900-041-49	0.075	0.006	0.072		(危险废物 小微收集单 位) 收集贮 存
注：调查期间未产生废液压油，达产时年产生量按环评核算量计。							

表八

验收监测（调查）结论：

1、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约占本项目实际产能的 90.0%。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论

（1）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浸漆、喷涂废气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本项目厂界四周布设的 4 个废气无组织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均低于《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的表 6 中规定的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高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车间外一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表 A.1”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敏感点山坑村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二级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

（2）废水监测结论

从两个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废水总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的标准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本项目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敏感点山坑的昼间噪声测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环境噪声限值 2 类区昼间标准。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561t/a，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为 0.017t/a、氨氮 0.0008t/a，符合环评批复中总量要求控制建议值：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019t/a、NH₃-N 排放量 0.001t/a；VOCs 年排放量为 0.0198t/a，均符合环评批复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值 VOCs 排放量 0.034t/a。

4、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根据环评和现场调查，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漆包线、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废，其堆放点已做好防雨防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已做到日产日清；漆渣、废液压油、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后，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小微收集单位）收集贮存。厂区西侧共设置 3 个危废暂存间，每个约 2m²，共计 6m²，3 个危废暂存间由南至北分别放置废包装桶、废液压油、漆渣。暂存间地面、墙裙涂刷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防漏。暂存间门口贴有危废贮存设施标志、危废周知卡、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5、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废水纳管后经温岭市牧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外环境，对地表水及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产生的废气和无组织监测点的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本项目在满足企业生产要求的前提下，优化厂区内设备布置，选用低噪设备进行生产，厂界四周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对声环境影响不大。

本项目一般固废收集至一般固废堆场后出售给相应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已做到日产日清；危险废物经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后，企业已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其收集贮存。对周围环境基本

无影响。

6、建议与措施

- (1) 企业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对环保设施、车间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做好台账纪录，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 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 提高车间废气收集效率；
- (4) 进一步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完善固废管理台帐及危废转移联单；
- (5) 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7、总结论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的排放均符合国家相应排放标准，产生的固体废弃物进行了相应的无害化处理，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内。我认为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1.2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2-331081-07-02-652372			建设地点	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1°19'8.286"E， 28°31'38.466"N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台水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台水泵			环评单位	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温岭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温）[2021] 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登记申领时间	2023.6.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			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3310810816631047001Z			
	验收单位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1			所占比例（%）	6.8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20.0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0810816631047			验收时间	/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561	/	/	0.0561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17	0.019	/	0.017	0.019	/	/		
	氨氮	/	/	/	/	/	0.0008	0.001	/	0.0008	0.001	/	/		
	总磷	/	/	/	/	/	/	/	/	/	/	/	/		
	总氮	/	/	/	/	/	/	/	/	/	/	/	/		
	废气排放量	/	/	/	/	/	/	/	/	/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	/	/	/	/	0.0198	0.034	/	0.0198	0.034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填)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标立方米；COD、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排放量——吨；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吨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24 日，友鑫泵业有限公司根据《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

建设规模：年产 1.2 万台水泵；

主要建设内容：企业投资 500 万元，购置焊机、浸漆设备、喷漆流水线等设备，采用焊接、浸漆、喷漆等工艺，项目形成年产 1.2 万台水泵的生产能力。年工作天数 300 天，白天 8 小时单班制生产，厂区内不设置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1 月 7 日获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出具的批复（台环建（温）[2021]3 号），同意该项目实施建设。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易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1 万元。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了《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落实了防止污染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委托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编制《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浸漆、喷涂废气处理设施设计方案》，设计方案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与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签订了废气处理设施建设合同，由杭州绿生现代农业与环境生态研究所完成废气处理设施的建设，并进行废气处理设施的试工作和指导。全面落实环评及其批复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由此达到保障环境保护设施资金合理利用，环保设施建设与项目建设同时进行。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于 2023 年 10 月启动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同时委托台州市吉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编制和核实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并对未落实的环保措施进行指导工作等。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台水泵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

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包括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工程变更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验收意见提出了验收合格的结论，并提出了对验收监测单位及企业后续的要求。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核实产能、原辅料及固废产生量，完善附图附件等。

2、建设单位需进一步加强浸漆废气收集，做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3、建设单位需完善生产废水收集罐标识标签，及时登记台账，按照相关规定转运，确保生产废水得到有效处置。

4、建设单位需完善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记标识，及时登记台账，危废转移按要求开展申报，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5、建设单位需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6、建设单位需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友鑫泵业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组长负责企业环节保护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厂环节保护工作负全面责任；组员负责环保措施及其要求的落实，同时及时向上级领导反应存在的环保问题。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制定环境风险应急计划，已配备相应应急物资。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如下：

表 1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类别	监测点位			
废气	浸漆、喷涂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
	厂界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 次/年	
废水	企业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悬浮物	1 次/年	
噪声	厂界噪声	噪声	1 次/年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泽国镇山坑村。项目东侧为温岭市荣驰电机有限公司；南侧为台州市辰风机电有限公司；西侧为浙江富宇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北侧为浙江迈特工具制造有限公司。项目最近敏感点为南面的山坑村，最近距离约为 150m。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企业主要整改工作情况如下：

表 2 企业整改情况汇总表

时段	具体整改内容	整改完成时间	整改效果
建设过程	/	/	/
竣工后	/	/	/
验收监测期间	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并及时登记台账	2023.12.5	设置完成
提出验收意见后	验收监测单位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核实产能、原辅料及固废产生量，完善附图附件等。	2023.12.26	验收监测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产能、原辅料及固废产生量，已完善附图附件

	进一步加强浸漆废气收集，做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023.12.27	企业已加强浸漆废气的收集，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完善生产废水收集罐标识标签，及时登记台账，按照相关规定转运，确保生产废水得到有效处置。	2023.12.27	企业已完善生产废水收集罐标识标签，并及时登记台账，按照相关规定转运，确保废水得到有效处置。
	完善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记标识，及时登记台账，危废转移按要求开展申报，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2023.12.28	企业已完善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记标识，并及时登记台账，危废转移按要求开展申报，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 响。	2023.12.27	企业已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 周边环境影响。
	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 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2023.12.29	企业已建立长效的环保管理 机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 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 环境安全。